

公告编号：2023-039

证券代码：430468 证券简称：锦棉种业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新疆锦棉种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议案未通过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新疆锦棉种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23 年 10 月 24 日在新疆奎屯市乌鲁木齐东路 44 号三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审议否决了《关于公司申请农资储备和采购流动资金贷款》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新疆锦棉种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38），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7,228,422 股，占公司具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 82.94%。

本次会议的股权登记日为 2023 年 10 月 20 日，有关会议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新疆锦棉种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3-037）。

二、否决议案情况

审议否决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审议否决《关于公司申请农资储备和采购流动资金贷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确保公司今冬明春农资储备和采购资金需求，公司拟分别在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奎屯市支行、中国建设银行奎屯支行办理流动资金贷款业务。

一、公司拟计划在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奎屯市支行贷款流动资金 8000 万元，根据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奎屯市支行的贷款要求，由公司大股东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七师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为锦棉种业流动资金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公司拟计划在中国建设银行奎屯支行贷款 15000 万元，根据中国建设银行奎屯支行的贷款要求，由公司大股东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七师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100%控股企业新疆农垦现代农业产业化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为锦棉种业流动资金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锦棉种业根据采购计划、市场行情情况，分批使用贷款资金，随时调整贷款金额，贷款期限为一年，贷款年利率不超过 3.45%。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579,47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4.99%；反对股数 48,648,95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5.01%；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事项，为公司单方受益的关联担保，无需回避表决。

4、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召开的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决议合法有效。否决上述议案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也不会损害公司股东的利益。

5、否决原因

根据公司目前实际情况，流动资金贷款需求有所调整，故本次股东大会否决该项议案。后续根据公司资金使用情况，若仍有流动资金贷款需求，公司将重新开会审议相关议案。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经与会股东签字确认的新疆锦棉种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新疆锦棉种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26 日